关于增加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相关销售机构（详见本公告第二点）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10月22日起，本公司增加上述机构为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且本公司不对本基金参加上述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设折扣限制，具体优惠费率以代销机构公告为准。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混合FOF	012654

注：1、本基金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2、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最低持有时间为3个月。

二、相关销售机构信息

序号	名称	法定代表人	客服电话	网址	注册地址
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祖国明	400-0766-123	www.fund123.cn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吴强	952555	www.5ifund.com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
3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钟斐斐	400-1599288	https://danjuanapp.com/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其实	400-1818-188	http://www.1234567.com.cn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5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郑立坤	95357	http://www.18.cn/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6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王苏宁	95118	kenterui.jd.com	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A座17层
7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葛新	95055	www.duxiaomanfund.com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8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赵芯蕊	010-62675369	http://www.xincai.com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5层518室
9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于海峰	400-080-3388	www.puyifund.com	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
10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肖雯	020-89629066	https://www.yingmi.cn/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路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
11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张跃伟	400-820-2899	http://www.erichfund.com/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11层
12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王伟刚	400-619-9059	https://www.hcfunds.com/	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西环广场T2座19层
13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王翔	400-820-5369	https://www.jiyufund.com.cn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14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刘明军	95017	www.tenganxinxi.com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15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汪静波	400-821-5399	www.noah-fund.com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1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杨文斌	400-700-9665	www.ehowbuy.com	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17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薛峰	4006-788-887	http://www.zlfund.cn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四层12-13室
18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王之光	400-821-9031	www.lufunds.com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

注：上述基金销售机构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证书。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凡申请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本公司和/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的每期扣款（申购）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且仅开通前端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销售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3、定期定额申购的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

4、关于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则，敬请投资者详细阅读本公司相关公告。

四、最低申购、赎回、持有份额限制

1、基金管理人规定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最低追加申购金额、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1元。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销售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2、基金管理人规定上述基金最低赎回、最低持有份额为1份。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赎回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交易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最低赎回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该基金全部份额赎回时，不受上述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强制赎回。敬请投资者注意赎回份额的设定。

五、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自2021年10月22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机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本公司将不对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设折扣限制，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优惠费率以上述机构官方公告为准。

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上述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述机构所有。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0099（免长话）、021-38824536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xq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关于增加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以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10月22日起，本公司增加上述机构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且本公司不对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述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设折扣限制，具体优惠费率以上述机构官方公告为准。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安信证券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份额	兴全恒裕债券C	012118
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混合	008378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份额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013255
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	163418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混合A	011336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混合C	011337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期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A	012324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C	012325
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混合FOF	012654

2.中信建投证券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份额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C	007398
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份额	兴全恒裕债券C	012118
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份额	兴全合宜混合C	005491
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混合	008378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份额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013255
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	163418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混合A	011336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混合C	011337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期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A	012324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C	012325
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混合FOF	012654

注：1.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混合以及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暂不开放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开放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的时间，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期混合暂不开放赎回、转换转出业务。开放赎回、转换转出的时间，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份额以及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混合FOF暂不开放转换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本公司和/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

2、上述基金的每期扣款（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且仅开通前端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3、定期定额申购的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详见各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

4、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混合、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暂不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三、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且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的行为。目前，本公司仅接受场外前端申购模式的基金转换申请。

2、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换补差费组成，即：基金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补差费。

3、基金管理人规定上述基金最低转换转出及最低持有份额为1份。在上述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基金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转换最低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该基金全部份额进行转换为另一只基金时，不受上述转换最低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转换申请导致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强制赎回。

4、因注册登记机构不同，仅允许注册登记在相同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进行转换。

5、本公司将不对转换补差费率设折扣限制，原转换补差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转换补差费折扣以销售机构为准。

6、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混合、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份额以及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混合FOF暂不开放转换业务，开放转换业务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期混合暂不开放转换转出业务，开放转换转出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四、最低申购、赎回、持有份额限制

1、基金管理人规定上述基金，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相关销售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2、基金管理人规定上述基金最低赎回、最低持有份额为1份。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赎回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基金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最低赎回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该基金全部份额赎回时，不受上述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强制赎回。敬请投资者注意赎回份额的设定。

3、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混合、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以及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期混合暂不开放赎回业务，具体开放赎回业务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五、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自2021年10月22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机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本公司将不对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设折扣限制，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优惠费率以上述机构官方公告为准。

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上述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述机构所有。

●销售机构情况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https://www.essence.com.cn/
客服电话：9551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https://www.csc108.com/
客服电话：95587
*上述机构已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证书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78-0099（免长话）、021-38824536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xq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相关规定，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旗下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开混合，基金代码：009970）参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立昂微，股票代码：605358）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非公开发行股票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开混合	立昂微	327,404	30,000,028.52	1.32%	32,979,404.92	1.45%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1-10-20数据。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期货”）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日前与海通期货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海通期货为海富通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成长领航混合A/C，代码：012410（A类）/ 012411（C类））的销售机构。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海富通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二、自2021年10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在海通期货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海通期货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133
网站：www.htfutures.com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hftfund.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1-050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于2021年10月21日，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1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发明人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证书号
1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20 2 1867230.5	便携式装卸渡板	杨超 马洪文 张冠萍 李曜宗 刘彦培 高海鹏 蔡全兴	2020.9.1	2021.10.1	第14316399号

上述专利的专利权人为：河北巨力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61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2778），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0日

关于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结束募集的公告

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21年7月21日证监许可（2021）2479号文准予注册，已于2021年10月8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期为2021年10月22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本基金拟任管理人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本基金拟任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决定将延期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2021年10月22日延期至2021年10月29日，即2021年10月30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阅读2021年9月29日刊登在本公司网站及规定媒介上的《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和《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30-1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ongtaiamc.com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及其投资管理人员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21-019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9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营指标	单位	2021年		2020年		同比变化（%）	
		9月	累计	9月	累计	9月	累计
煤炭产量	万吨	996.21	10,265.12	1,071.95	9,054.08	-7.07	13.38
煤炭销量	万吨	2,001.49	20,196.39	2,175.70	17,296.03	-8.01	16.77
其中：自产煤销量	万吨	964.36	10,133.67	1,080.45	8,935.14	-10.74	13.41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不对公司未来经营状况作出预测或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5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0月21日收到副总经理刘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亮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亮先生的辞职自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刘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公司董事会对刘亮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1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益民优势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10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ym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50-880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1-086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发行数量：人民币普通股449,732,673股

●发行价格：8.23元/股

●预计上市时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0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对象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发行人已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决策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1、2020年6月3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2020年6月18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会及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20年6月23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2020年9月27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2021年4月19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6、2021年5月18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会及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监管部门审核过程

2021年3月1日，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21年5月25日，发行人领取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61号）。

（三）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449,732,673股，发行价格8.23元/股。截至2021年10月8日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17名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账户。2021年10月11日，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网下认购资金到账的报告》（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0954737_B02号）验证，截至2021年10月8日止，已收到美凯龙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的认购款项共计人民币3,701,299,898.79元。

2021年10月11日，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已将上述认股款项扣除保荐机构应收取的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税）后的余额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2021年10月11日，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0954737_B01号）验证，截至2021年10月11日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701,299,898.79元，本次非公开发行累计发生发行费用人民币22,936,099.50元（不含税），其中承销费及保荐费18,301,886.77元（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4,634,212.73元（不含税）。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78,363,799.29元，其中增加股本449,732,673.00元，增加资本公积3,228,631,126.29元。

（四）股份登记和托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已于2021年10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五）保荐人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认为：

美凯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61号）和美凯龙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且符合《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相关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符合《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对象与分销商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2、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取得发行人内部有效批准及授权，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在本次发行中发出的附有《申购报价单》的《认购邀请书》或《追加认购邀请书》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过程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之资格、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均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缴款通知》《认购协议》合法、有效，本次发行之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尚需就本次发行事宜办理股份登记及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本次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8.23元/股，发行股票数量449,732,67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701,299,898.79元，股份发行数量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上限1,004,176,384股；发行对象总数为17名，不超过35名，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要求。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其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七号	12,150,668	99,999,997.64	6
2	阿里巴巴（成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2,527,339	349,999,999.97	6
3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2,150,668	99,999,997.64	6
4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泰合家欢终身年金保险（分红型）	12,150,668	99,999,997.64	6
5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50,668	99,999,997.64	6
6	国友祥志	12,150,668	99,999,997.64	6
7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9,441,069	159,999,997.87	6
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150,668	99,999,997.64	6
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301,336	199,999,995.28	6
1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5,318,347	537,569,995.81	6
11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301,336	199,999,995.28	6
1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064,398	321,499,995.54	6
13	BNP Paribas	14,580,801	119,999,992.23	6
14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452,004	299,999,992.92	6
1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731,470	219,999,998.10	6
16	宁波鸿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753,341	499,999,996.43	6
1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357,224	192,229,953.52	6
合计		449,732,673	3,701,299,898.79	/

（二）发行对象情况

1、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七号

名称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武汉市江岸区中山大道1627号中信泰富大厦12楼1210-1211室
注册资本	484,625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益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67832868
经营范围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阿里巴巴（成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名称	阿里巴巴（成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1999号15栋6层601号602-604单元(自编号)
注册资本	1,0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戴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98891211P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网络数据处理，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名称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都路38-2-5号5层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庄粤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0MA0QF55F0L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开展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泰合家欢终身年金保险（分红型）

名称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都路38-2-5号5层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庄粤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0MA0QF55F0L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开展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秋茂路158号
注册资本	28,006.972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唐国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11780498339G
经营范围	电动床及其配套用品的研发;家用电力器具及其配件的研发;计算机数据传感器的研发;控制器的研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的研发及应用;软件开发;电动床及其配件、家具、通用零部件、民用灯具、电机、电源适配器、电子元器件、床垫、床罩、纺织品的制造、加工;电动床及其配件、家具、通用零部件、民用灯具、电机、电源适配器、电子元器件、床垫、床罩、纺织品的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下设分支机构从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施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6、国友祥志

姓名	国友祥志
性别	男
国